

# 九江司法行政信息

2020年第9期

九江市司法局办公室编

2020年9月30日

---

## 【要闻聚焦】

九江市司法局召开全市司法行政工作推进会议。9月24日，九江市司法局召开全市司法行政工作推进会议，传达贯彻全省司法行政工作推进会议精神，总结今年以来主要工作，研究部署下一阶段工作任务。局党组书记、局长周文利出席会议并讲话，局党组成员、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所长叶张主持会议，在家的局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了会议。

会上，杨家义副局长传达学习了全省司法行政工作推进会精神，刘浔华副局长宣读了《2019年度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考评结果的通报》，浔阳区司法局、瑞昌市司法局、湖口县司法局作了典型发言。

会议指出，今年以来，面对新冠肺炎疫情这道“加试题”，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坚决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各项安排，紧扣《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要求，立足“一个统筹、四大职能”工作布局，全面落实依法防控，

加强企业复工复产法治保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以点带面推动全面依法治市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努力让人民群众带着满满的法治获得感迈入全面小康社会。

会议强调，今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全市司法行政工作全面起步、深化提升的关键之年。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要进一步增强忧患意识、争先进位意识，把抓落实作为开展工作的主要方式，切实把全面依法治市和司法行政各项工作抓得更实，着力推进司法行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奋力夺取疫情防控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为全市融入长江经济带、振兴江西北大门、打造区域率先发展战略高地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会议要求，距离年底收官交账仅剩3个月的时间，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要按照上级的有关部署要求，忠诚履职、担当实干，争分夺秒、全力奋战，全面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一要坚持齐头并进，着力服务疫情防控和高质量发展；二要坚持系统治理，着力推进法治九江统筹体系建设；三要坚持依法治理，着力推进法治政府实施体系建设；四是坚持综合治理，着力推进法治社会协同体系建设；五是坚持源头治理，着力推进司法行政运行体系建设；六是坚持从严从实，着力加强过硬司法行政队伍建设。

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至县一级，各县（市、区）司法局全

体干部职工、市局属单位负责人及局机关全体干部参加会议。

(市司法局)

九江市召开 2020 年度府院联席会议。2020 年 9 月 18 日下午，九江市人民政府与九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 2020 年度府院联席会议。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党组成员徐贵阳出席会议并讲话，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王永宏，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周文利出席会议。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闵忠主持会议。各县（市、区）法院系统分管行政审判工作的领导及行政庭庭长、立案庭庭长和司法局分管行政复议应诉工作的领导及行政复议应诉股室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会上，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司法局、湖口县人民法院、柴桑区人民法院、永修县人民法院分别通报了上半年全市行政审判工作情况及全市行政复议工作情况；书面学习了《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江西省司法厅关于建立行政审判与行政执法工作通报沟通机制的若干意见》《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江西省司法厅关于加强和改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的意见》，以及《市中级人民法院关加强多元化解 推进行政纠纷诉源治理的意见》。

会议强调，要充分认识建立府院联动机制的重要意义，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部署要求；要严格按照法治政府建设要求，履职尽责，主动作为，全面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和行政应诉能力建设；要进一步开拓进取，扎实工作，努力推进我市依法治市工作迈上新台阶。

会议要求，要努力提升全市行政审判工作水平，推动建立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机制；要妥善处理涉众型、大批量、重大敏感复杂案件，加强对内监督管理和对外沟通协调，防止出现负面舆情。要充分发挥司法行政机关在行政应诉工作中的组织、协调、指导作用，对于符合法定受理条件的行政复议申请都应当应收尽收，尽量将行政争议化解在行政复议阶段，减少法院行政诉讼案件数，降低“万人行政案件率”。

当天上午，市司法局和中级人民法院还分别组织召开了全市行政复议应诉工作会和全市法院行政审判工作座谈会。

（市司法局）

九江市司法局召开“校所合作”对接会拉开了我市第二批“校所合作”序幕。2020年8月27日上午，九江市司法局召开了“九江市第二批高校教师到司法所挂职工作对接暨培训会”，市司法局副局长杨家义、挂职的高校教师、相关县（区）司法局分管副局长、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股长和司法所长参加了会议和培训。

对接会上，挂职的高校教师作了自我介绍，同时，畅谈了对到司法所挂职工作的初步设想。相关县（区）司法局分管副局长、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股长就司法局的职能和日常性的工作做了简要介绍，司法所长各自介绍了所在司法所的情况及工作职能。市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传达了学习了省教育厅、省司法厅关于“校所合作”有关文件精神。

市司法局杨家义副局长在讲话中强调指出：加强领导，创

新工作机制，不断推进九江市“校所合作”工作向纵深发展。对县（区）司法局和司法所提出了要做到“五个好”的工作要求：1、安排好职务，即对挂职教师要安排兼职司法所长或副所长；2、提供好服务；3、搞好与高校的对接；4、发挥好教师的作用；5、签订好合作协议。对挂职的高校教师提出了五点希望：1、下得来、留得住、干成事、能出彩；2、珍惜机会，锤炼本领；3、严格要求，主动作为；4、发挥好高校与基层联系的纽带作用；5、加强彼此间的相互联系，相互学习。

挂职教师是从全省高校中选拔“政治素质好、作风过硬、能吃苦、有奉献精神”的优秀青年教师，到司法所挂职二年。他们将发挥自身文化素质高、专业有特长、年轻有激情的优势，真正指导帮助司法所建设和发展，与当地司法所一道，为建设法治江西、平安江西作出应有的贡献。

（市司法局）

## 【县区动态】

省司法厅江涛副厅长深入九江市柴桑区江洲司法所调研指导工作。9月24日，省司法厅副厅长江涛一行深入九江市柴桑区江洲司法所调研指导基层司法行政工作。市司法局局长周文利、柴桑区副区长冷德荣陪同调研。

在江洲司法所，江涛副厅长一行实地查看了司法所基础设施建设情况，详细了解了队伍建设情况，认真听取了柴桑区司法局党组书记陈发扬、局长赵霏关于该所工作开展情况及全区

基层司法所的建设情况汇报，并与乡镇领导进行座谈，了解司法所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江涛副厅长对柴桑区司法所建设所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特别对江洲司法所在今年疫情防控、防汛救灾工作中作出了积极的贡献给予高度赞扬，并就基层司法所下一步建设提出了具体指导意见，对无人所、一人所整治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柴桑区司法局）

德安开学法治第一课《民法典》与您同行。金秋九月，丹桂飘香。又是一年开学季……德安县第三中学在秋高气爽的节气迎来了新的校园、新的师生和新的学期，更在新学期的第一节法治课盼来了新中国历史上首部《民法典》。

9月2日上午，德安县司法局、德安县普法办特邀江西博阳律师事务所张小燕律师到县三中进行《民法典》宣讲，430余名师生参加讲座，县普法办向在场的师生发放了《民法典》宣传手册。

张律师以《民法典》制定历程、颁布意义作为开篇，剖析通篇结构及脉络层理，重点突出《民法典》重大变化，并结合自身经历深入讲解与师生生活息息相关的10个案例，对法律条文进行了生动的释法说理。张律师还对同学们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博得了师生阵阵热烈掌声。

此次活动是德安县《民法典》巡回宣讲的第7站，也是校园巡回宣讲的首站。将《民法典》作为新学期法治首课，一方面打开校园普法的新局面，持续巩固好全县《民法典》宣传学

习；另一方面作为深入实施“法律七进”的重要抓手，对于全面提升广大师生和青少年法治意识及法律生活常识具有重要意义。朱桂兰老师反映“这样的法律宣讲很有必要，今天的宣讲对于新学校来说是‘第一次’，希望今后有更多的‘第一次’来到学校，帮助我们的同学们从青少年时代养成良好的法治思维，督促学校重视法治教育，科学安排学生的法治课程。”

（德安县司法局）

市司法局来都昌开展“无人所、一人所”工作专项督导检查。9月28日，九江市司法局副局长邓华熔一行4人深入都昌县基层司法所对我县关于解决“无人所、一人所”工作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县司法局局长丁建平同志陪同检查。

督导组首先听取了各司法所的情况汇报，查看了硬件设施和相关软件资料。随后，丁建平同志对我局机关干部下沉司法所、新招录公务员、聘请专职调解员等方式补充“无人所、一人所”工作人员的情况进行了汇报。

最后，邓华熔副局长强调，一是尽快配齐配强司法所工作人员，确保9月30日前，“无人所、一人所”至少要有1名在编在岗工作人员、2名专职人民调解员；二是根据基层司法所工作人员任职和岗位调整，严格定岗定职；三是监督岗、制度牌等硬件设施的制作要做到整齐划一，严谨有序；四是新招录人员要强化学习，尽快进入工作角色，开展好司法所工作。

（都昌县司法局）

共青城市司法局集中收听收看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表

彰大会。9月8日上午10点，市司法局组织干部职工集中收听收看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表彰大会。在大会伊始，我局干部职工全体起立集体默哀三分钟表达对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牺牲烈士和逝世同胞的深切哀悼。在观看大会时，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学习习总书记重要讲话，认真感悟钟南山等先进代表发言，及时记录笔记心得。

会后，先进代表桂小妹发言中“英雄人民的身边是领袖，英雄人民的背后是祖国”获得了大家的热烈反响，实践证明党和国家永远是我们坚实的后盾，党员干部们纷纷表示在今后的工作实践中，将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发扬好中国精神、中国力量和中国担当，为建设好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共青城市司法局）

共青城市司法局举办行政执法培训班。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切实提高行政执法水平和能力。9月27至28日，共青城市司法局举办了2020年度全市行政执法培训班。分两期对全市各执法部门、各乡镇460余名行政执法人员进行培训，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王华同志出席开班式并讲话。

王华强调，一是要加强法律知识学习，要深化思想认识，着力增强学习主动性；二是要抓好行政执法培训，要把握关键环节，着力增强学习针对性；三是要树立依法行政理念，要注



重实践转化，着力增强学习实效性。

培训班上九江市司法局局长、市公职律师周文利同志从《民法典》的出台背景、亮点、意义等方面进行详细讲解，授课内容理论基础深厚，案例丰富，具有很强的现实指导意义，切实提升了执法人员法律知识和法治素养。共青城市司法局局长杨克龙同志针对我市近几年发生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子进行深入剖析，理论结合实际，以案释法。要求各执法人员严格执法、规范执法、文明执法。

举办此次执法培训班旨在贯彻省委省政府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相关会议精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进一步提高全市行政执法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规范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推进法治政府、法治共青城建设，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我市营商环境提供法治保障。

（共青城市司法局）

市司法局杨家义副局长一行莅临九江经开区督导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及“校所合作”工作。9月28日，市司法局杨家义副局长率检查组深入九江经开区，对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及“校所合作”等工作进行督导，区司法分局局长陈爱东等陪同。

杨家义副局长一行首先来到七里湖司法所，通过看现场、查台账、问情况等方式实地检查指导。督导过程中，杨副局长对我局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和取得的成效给予充分肯定。杨副局长指出，要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尹建业关于解决全省“一人所”“无人所”的批示精神，

充分认识夯实基层工作基础对于司法行政工作整体发展的重要意义，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查漏补缺、真抓实干，把司法所机制理顺用活，把司法所人员配齐配强，把司法所工作落到实处，确保司法所整改到位，如期交账。

杨家义副局长一行还亲切慰问了挂职我局七里湖司法所的九江学院法学院法学博士刘闻。杨家义副局长强调，要用足政策红利，充分依托“校所合作”机制，依靠高校的优质资源，用好挂职司法所长，进一步夯实司法所工作基础，进一步提升司法所规范化建设水平。对挂职老师刘闻参与的工作及取得的成绩表示赞赏，勉励他继续发挥才智优势，以创新思维和饱满热情，积极融入司法所团体，主动投身司法行政基层工作。同时，杨家义副局长叮嘱分局主要负责同志，要关心、照顾挂职老师，让挂职老师有归属感、存在感和获得感，要为挂职老师干事创业提供便利条件和有力支持。

（经开区司法局）

濂溪区司法局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为深入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9月11日，九江市濂溪区司法局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

局党组书记陈干剑同志围绕《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的主要内容，结合司法行政工作实际，作了系统梳理和学习指导，引导全局党员干部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深刻把握《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和实

践要求，兴起学思践悟的热潮，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提升政治站位，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应对新形势、推动司法行政工作发展的能力。同时还要求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计划。

党员干部听后深受启发，纷纷表示要认真真、原汁原味学好用好这部重要著作，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工作能力。（濂溪区司法局）

瑞昌市设立行政检查监测点助力营商环境法治化。为加强行政执法监督，规范涉企执法检查，维护企业合法权益，进一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瑞昌市司法局经过层层选拔，在全市选取了瑞昌市溢香农产品有限公司、瑞昌市荣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瑞昌市龙昌塑胶电子有限公司等10家具有代表性的企业，设立为我市行政检查监测点。

9月22-23日，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黄梦江携市司法局行政执法监督与协调股同志一起到这10家企业上门走访慰问，并举行授牌仪式。黄梦江同志表示，设立行政检查监测点是我市加强执法监督，规范执法检查，保护企业发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一项新举措，大家充分发挥好监测监督的重要作用，既要及时反馈和纠正行政执法部门存在的问题，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又要依法依规，诚信经营，共同为推进我市法治化营商环境献策献力。

各监测点企业纷纷表示，感谢市委市政府对民营企业的关

心和支持，行政检查监测点的设置，不仅规范了行政检查行为，也为企业的良好发展加固了法制“防护网”，他们将大力支持与配合监测监督工作。

（瑞昌市司法局）

省司法厅普法与依法治理处处长陈欢欢来浔调研普法工作。9月23日下午，江西省司法厅普法与依法治理处处长陈欢欢到浔阳区人民路街道向阳闸社区调研一公里法治文化圈创建工作。省司法厅四级调研员廖丽随同，市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科科长刘雷、浔阳区司法局局长张勇、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叶江南等陪同。

在向阳闸社区，陈欢欢同志详细了解了社区一公里法治文化圈创建工作情况，实地查看了社区法治文化广场，并与社区居干、社区居民等就社区民主法治建设，宪法、民法典等重点法律的宣传教育进行了深入的交谈，听取基层干部群众对加强七五普法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陈欢欢同志指出，一公里法治文化圈创建，切实把普法根植于社区、扎根于基层，打通法治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是一件真正为民、利民、惠民、便民的实事和好事。九江市普法办和浔阳区普法办要进一步加强一公里法治文化圈建设，汇聚更多的社区法治资源，融入更多的社区法治元素，嵌入更多的社区法治色彩，把一公里法治文化圈创好建亮，成为基层的一道靓丽风景。

（浔阳区司法局）

## 【法律服务和保障】

浔阳区司法局“四大法宝”着力加强对社区矫正人员管理。为进一步加强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浔阳区司法局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积极落实各项工作制度，根据实际情况，用“四大法宝”着力加强社区矫正人员的管理工作，稳步推进社区矫正工作上新的台阶。

第一大法宝：高度的责任心。该局自开展社区矫正工作以来，时刻铭记这项工作的特殊性和重要性，在思想上高度重视，严格遵守和执行根据上级部门的相关规定，加强各项应急机制，发现问题及时介入，避免矫正对象重新违法犯罪，危害社会稳定。

第二大法宝：特色化的日常管理机制。一是因人而异、因时而异的矫正方案，该局通过“每月一访”，细致的观察矫正对象的各项表现，随时变更矫正方法，确保矫正方案的切实有效；二是一丝不苟的开展和执行日常管理工作，绝不马虎、敷衍；三是不折不扣地完成、上级组织布置下来的各项任务和活动。

第三大法宝：完备的档案管理。坚持对每名矫正对象实行一人一档，详细记载矫正方案、监管责任人、每月思想汇报等方面的资料，形成一套完整、规范的工作档案。

第四大法宝：严格的核实与长效的督查。一是对照区检察院提供的登记表，对所有在管社区矫正对象进行集中的逐一核实。二是对无故不到场或24小时之内失联的人员，及时

与其家属、派出所及社区甚至工作单位、学习取得联系，责令其3日之内到司法所报到。三是不定时地进行抽查与各项督查行动，确保对社区矫正对象的动态掌控，防止因情况掌握不及时而引发的重新犯罪。

（浔阳区司法局）

## 【经验交流】

共青城市司法局扎实做好节前安全稳定工作。国庆中秋双节将至，为加强对群众的安全教育以及特殊人群的教育监管，市司法局多措并举，切实维护好双节期间社会安全稳定环境。

一是进行科学部署。9月28日，市司法局召开了国庆中秋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推进会，会上传达了市委市政府关于国庆中秋期间关于安全生产的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双节期间专项安全稳定工作，重点强调特殊人群的安全监管和教育工作，加大巡查监督力度，确保在管在控。对假期期间的安全问题专门进行了强调，要求值班人员假期期间严格遵守值班纪律，严禁脱岗，同时做好日常防疫等工作，以更高标准、更高要求，坚决落实安全责任，做好内部安全防范，注意办公场所用电等安全事项，抓好出行交通安全工作。

二是全面排查走访。9月29日，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杨克龙和党组成员、副局长邹路滔分别带队到各个乡镇司法所进行走访调研，要求各个司法所加大对社区矫正人员的监管力度，全面摸排两类人员的具体情况，充分了解他们的思想动态、实际需求和困难，有效提高两类人员的尊法守法意识，做到不

脱管、不漏管，确保各辖区的安全稳定。充分发挥司法行政各项职能，特别是发挥人民调解“第一道防线”作用，联合乡镇对矛盾纠纷和苗头性隐患进行排查，在第一时间发现和消灭隐患，特别是做好拖欠农民工工资纠纷案件的调处和法律援助工作，积极维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维护双节期间的社会稳定。

三是开展安全教育。为扎实做好法律进校园工作，进一步增强学生节日期间的安全意识，9月29日，江益司法所和金湖司法所深入学校开展节日期间安全教育活动。临近国庆节，司法所工作人员向同学们进行了爱国主义教育，带领同学们唱国歌，给同学们讲爱国故事。加深同学们对国庆节的理解活动中，司法所工作人员还向同学们讲解了疫情防控常态化的重要性，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和生动的故事向同学们讲解防疫知识，提醒同学们和其家人节假日出行时要做好自身的防护，积极配合做好防疫工作。此次活动不仅有效地提高了双节期间的同学们安全防范意识，而且培养了同学们的爱国情操，让同学们对中华民族充满自豪感。

四是集中教育监管。为进一步加强社区服刑人员国庆、中秋双节期间安全教育，强化社区服刑人员服刑意识，保障节日期间安全稳定形势。9月25日，共青城市司法局组织开展了全市社区矫正集中点验教育大会，此次教育大会特邀了省司法厅及相关监狱的专业人员前来授课，进一步强化了社区矫正监管力度，为确保节日期间社会安全稳定形势打下了坚实基础。

**（共青城市司法局）**

## 2020 年第一季度司法行政信息采用统计表

单位	投稿数量				采用数量							综合排名
	1月	2月	3月	小计	1月		2月		3月		小计	
					信息	网站	信息	网站	信息	网站		
修水县司法局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
武宁县司法局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
永修县司法局	1	2	1	4	1	0	2	0	1	0	4	3
德安县司法局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
共青城市司法局	5	7	3	15	3	0	1	0	2	1	7	2
瑞昌市司法局	5	16	2	23	3	0	2	0	1	2	8	1
都昌县司法局	1	3	5	9	1	0	1	0	1	1	4	3
湖口县司法局	0	0	1	1	0	0	0	0	1	1	2	7
彭泽县司法局	0	0	1	1	0	0	0	0	1	1	2	7
庐山市司法局	0	1	0	1	0	0	1	0	0	0	1	10
浔阳区司法局	0	5	4	9	0	0	1	0	1	2	4	3
濂溪区司法局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
柴桑区司法局	1	2	3	6	1	0	1	0	1	1	4	3
经济开发区分局	0	2	0	2	0	0	0	2	0	0	2	7
备注	1、投稿和采用的稿件数量统计不包括法治宣传类信息； 2、统计时间以每季度最后一个月期数为准。											



## 2020 年第二季度司法行政信息采用统计表

单位	投稿数量				采用数量							综合排名
	4月	5月	6月	小计	4月		5月		6月		小计	
					信息	网站	信息	网站	信息	网站		
修水县司法局	0	3	4	7	0	0	1	0	1	0	2	10
武宁县司法局	0	2	7	0	0	0	1	0	1	0	2	10
永修县司法局	1	6	10	17	1	0	1	1	1	1	5	4
德安县司法局	1	5	7	13	1	0	1	0	1	0	3	6
共青城市司法局	7	6	8	21	3	4	2	4	1	0	14	1
瑞昌市司法局	11	8	27	46	2	0	2	0	3	0	7	2
都昌县司法局	3	5	4	12	1	0	1	0	1	0	3	6
湖口县司法局	3	3	7	13	1	0	1	0	1	0	3	6
彭泽县司法局	0	2	2	4	0	0	1	0	0	0	1	13
庐山市司法局	0	1	12	13	0	0	1	0	1	1	3	6
浔阳区司法局	3	21	19	43	1	0	1	0	1	1	4	5
濂溪区司法局	1	6	1	8	0	0	1	0	1	0	2	10
柴桑区司法局	8	5	1	14	1	1	2	2	1	0	7	2
经济开发区分局	0	0	1	1	0	0	0	0	1	0	1	13
备注	1、投稿和采用的稿件数量统计不包括法治宣传类信息； 2、统计时间以每季度最后一个月期数为准。											

## 2020 年第三季度司法行政信息采用统计表

单位	投稿数量				采用数量							综合排名
	7月	8月	9月	小计	7月		8月		9月		小计	
					信息	网站	信息	网站	信息	网站		
修水县司法局	5	2	1	8	1	0	1	0	0	0	2	7
武宁县司法局	4	3	0	7	1	0	1	1	0	0	2	7
永修县司法局	6	0	0	6	1	0	0	0	0	0	1	13
德安县司法局	2	5	5	12	1	0	2	0	1	0	4	3
共青城市司法局	5	12	0	17	1	0	1	0	3	0	5	2
瑞昌市司法局	1	4	15	20	1	0	1	0	1	0	3	5
都昌县司法局	1	1	1	3	1	0	0	0	1	0	2	7
湖口县司法局	2	4	0	6	1	0	1	0	0	0	2	7
彭泽县司法局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
庐山市司法局	4	0	0	4	1	0	0	0	0	0	1	12
浔阳区司法局	4	18	20	42	1	0	1	1	2	5	10	1
濂溪区司法局	0	1	5	6	0	0	1	0	1	0	2	7
柴桑区司法局	2	4	6	12	1	0	1	0	1	0	3	5
经济开发区分局	1	0	2	3	1	0	0	1	1	1	4	3
备注	1、投稿和采用的稿件数量统计不包括法治宣传类信息； 2、统计时间以每季度最后一个月期数为准。											

共印 40 份

---

抄送：市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府办、市政协办、市委宣传部、  
市委政法委、省司法厅、市人大内务司法委、市政协社会  
和法制委、市委信息处、市政府信息处、市法院、市检察院、  
市公安局、市安全局、本局领导、局属各单位、各科室

---